

●生活札记●

迎春

□张莲芳

真正的春天,不是从日历上翻出来的,是从大地里长出来的。

今年我退休了,终于有大把光阴,慢慢迎接春的到来。三月,我去了趟乡下。车子刚驶出城,路两边的景色就变了。先是零星几块油菜花田,黄澄澄的,像是谁不小心打翻了颜料盘。再往前走,便成了片,成了海。那金黄铺天盖地般涌过来,漫过山坡,填满谷地,一直延伸到天边去。我摇下车窗,风呼地灌进来,带着油菜花特有的、有些呛人的香。那香气浓得化不开,钻进鼻子里,粘在衣服上,连呼吸都染成了金黄。

我站在田埂上,四野无人,只有这无边无际的黄。忽然就想起宋人杨万里的句子:“儿童急走追黄蝶,飞入菜花无处寻。”小时候读这首诗,只觉得有趣,这会儿站在这片金黄里,才真正懂了那种感觉——这满世界的油菜花,别说一只黄蝶飞进去找不着,就是一个人走进去,怕也要被吞没的。油菜花不像桃花、杏花那样矜持,一朵一朵地开给你看;它一开就是一片,一开就是一场声势浩大的宣告。它不是让你欣赏的,是让你淹没的。可说来也怪,被这铺天盖地的金黄淹没了,我非但没有慌张,反而生出一种久违的松弛。年轻时总被时间推着走,赶路、赶考、赶着往前奔,如今站在这花海里,被花淹没了,被风包裹着,什么都不用赶了,只管把自己交给这片春天。那一刻,我真切地感到,春天不只是来了,是实实在在地、轰轰烈烈地来了。

四月里,又去了洛阳看牡丹。到底是十三朝古都,连花都带着几分雍容的气度。我们去的是王城公园,还没进门,就听见里头人声鼎沸。等挤进去一看,好家伙,那人比花还多!每一株牡丹前头都围着一圈人,举着手机的,端着相机的,都很不得把那

一朵朵硕大的花儿“吞”进镜头里去。

牡丹确实好看。红的似火,白的如雪,粉的像少女羞红的脸。有一株名叫“姚黄”的,淡黄色的花瓣层层叠叠,足有碗口那么大,开得端庄又矜贵。旁边一个老爷子对着它拍了又拍,嘴里念叨着:“刘禹锡说‘唯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今儿个算是见识了。”我听了忍不住笑,心想这“动京城”三个字,搁在今天,怕是得改成“堵京城”了。可不是吗,来看牡丹的车把几条街都堵得水泄不通,交警在路口挥着胳膊,满头是汗。

但奇怪的是,看着这满园的花,挤在这熙熙攘攘的人堆里,心里头竟生出一种踏实的感觉。白居易写牡丹:“花开花落二十日,一城之人皆若狂。”一千多年过去了,人们见了好看的花,还是要“狂”的。这份痴,这份对美的不管不顾,怕是刻在中国人的骨子里了。

五月初,朋友拉着我去看樱花。说有一处樱花园,晚樱开得正好。我说樱花我早就在马厂看过了,这会儿都快谢了吧。朋友笑我外行,说早樱晚樱不是一回事,晚樱要等到“五一”前后才开,层层叠叠的花瓣,比早樱更有看头。

去了才知道,什么叫乡野的“樱花园”。那樱花沿着山谷栽种,一眼望不到头。晚樱果然不同,花朵硕大,花瓣繁复,一朵朵簇拥在枝头,压得枝条都弯了。颜色也丰富,有粉白的,有粉红的,还有淡绿的,叫作“郁金”,稀罕得很。风吹过来,花瓣纷纷扬扬地落,落得一地粉白。

这樱花谷里,人也多。有穿着汉服的姑娘在树下拍照,裙裾飘飘,倒真有些古意;有一家子铺了野餐垫,围坐在一起吃东西聊天,小孩子在花瓣里打滚;还有一对老夫妻,手挽着手

慢慢地走,走到一棵最大的树下站住了,老太太仰头看花,老先生侧头看她。看了一会儿,老太太伸手指着高处一枝开得最盛的,说了句什么,老先生便顺着她指的方向望过去,两个人就那么静静地站着。我忽地忆起李商隐那句:“樱花烂漫几多时?柳绿桃红两未知。”是啊,这花开得再盛,也不过十天半月的光景。可正因为短暂,才更要去看,更要记在心里头。那对老夫妻的背影,我时不时就会想起,总觉得那比满谷的樱花还动人。

从樱花园出来,天已经擦黑。坐在回程的车上,我靠着车窗,看路两边的树影飞速地往后退。脑子里乱糟糟的,一会儿是那铺天盖地的金黄,一会儿是那雍容华贵的牡丹,一会儿又是那纷纷扬扬的樱花。这些花,开在不同的地方,开在不同的时节,可它们都在做着同一件事——告诉你,春天来了。

我想起小时候在乡下,奶奶每到立春那天,总要拿红纸剪个“春”字贴在墙上,说是“迎春”。那时我不懂,觉得这老太太不识字,竟还会剪纸,蛮有情调的——这春天有什么好迎的呢?这会儿才明白:奶奶迎的,哪里只是春天呢?她迎的,是地里庄稼能有个好收成,是圈里的鸡鸭能多下几个蛋,是出门在外的儿孙能平平安安地回来。那些个红纸上的“春”字,说到底,是盼头,是念想。

如今奶奶不在了,老家的房子也搬到了新农村。可我每到春天,还是忍不住要往乡下跑,要去看花,要去挤那人山人海。白居易有一句诗,我顶喜欢:“逢春不游乐,但恐是痴人。”说的可不就是我吗!春天来了,你若不去看看,不去凑凑那热闹,那可不成成了痴人?

●诗韵潮声●

诗四首

□童恩兵

试读凉州

历史的碎片在线装的书页上缝补
每一针,每一线。总有一处刺入灵魂
疼得真,疼得切,疼得撕心裂肺
素描、水彩、浓墨,穷尽所有画艺
修补不了曾经日月般的辉煌

沿丝绸之路一路西行

渴饮露,饥吞毡

入喉的葡萄酒少了凉州词的醇香
断肠的琵琶夜曲少了大漠风沙的悲壮
铁蹄铮铮,金戈铁马的古战场
归隐在白塔寺的晨钟暮鼓里
我来时,早课声声。空山鸟鸣
我去时,暮霭沉沉。古寺梵音

不见车马交错,不闻歌吹纵横
凉州不凉,在我心口沸腾呀
见证了丝绸之路上的繁华,人群、驼队
满载的车辆。把中华文明史用脚步丈量
华夏的物华天宝被弯曲的风沙路
写进世界发展史

多年后有人像我一样,自西而来
沿黄沙古道,寻找当年的驼队商帮
虔诚地膜拜五凉文化的奥秘
风沙依旧,驼铃不再

风蚀的白塔,肃穆的石窟
在驼铃声中安详着,恍若千年前
静静地向世人注释了一个个
与凉州有关的传奇故事

影子的遗嘱

黄昏把影子拉成薄纸
风啃着墙根的裂缝
我蹲下来,读影子的纹路
它不说光明,不说黑暗
只把脚印叠成褶皱

一只蚂蚁爬过影子的脊背
它以为走的是一条长路
其实是我侧身时,漏下的一截犹豫
影子最后蜷缩成墨点
像所有未说出口的话
落进泥土里
没有墓碑,只有
草芽,在春天举着绿色的问号

写给未开的花

我把春天折成信笺
等你,在枝桠间落款
风来过,带着云的叹息
雨来过,湿了窗台的期盼

你把骨朵揉成小小的拳头
像我藏在口袋里的,那句喜欢
不敢开得太急,怕惊扰
月光,怕辜负
蜜蜂翅膀上的一寸温暖
叶脉里,淌着绿色的河流
无人知晓的彼岸
我守着,守着一个秘密

等你,把花苞撑开
等你,把春天
开成,最柔软的呢喃

灯盏与尘埃

灯盏悬在檐角的时候
尘埃正从窗棂的缝隙里落下来
不是风推的,是自己愿意沉
像那些没说出口的答案
总在沉默里,慢慢显形

灯亮着,不是为了照亮黑夜
是为了让影子有处可栖
尘埃落着,不是为了弄脏什么
是为了让光,有形状

我们总在追着灯走
却忘了,每一粒尘埃里
都藏着,另一束光的开关
打开的方式,是蹲下来
和自己,说说话

●阡陌流年●

2001年初春,我攥着新房钥匙,推开空荡的客厅,像把一张生宣哗地铺展在面前。家具城里人声鼎沸,我却在一隅被几抹浅棕绊住脚步;两把藤椅、一张藤几,藤条温润,伏在熙攘灯海中,像一匹被阳光晒暖的浅色藤浪,藤条的光泽低声闪烁,纹理起伏,仿佛仍在呼吸。我坐下,藤面轻陷,吱呀一声,像先开口打了招呼。

“就它们。”

于是,它们落在四马路新家客厅东边那扇窗旁。清晨,薄金色的光穿过白纱,先吻茶几的横纹,再爬上书页;夜里,台灯与藤影交错,如一池被风揉皱的月色。孩子还在怀里啾呀,工作正啃噬白昼,生活却像新泡的龙井,清冽里藏着回甘。藤椅是见证者,也是守夜人,替我们接住所有来不及说出口的叹息与欢笑。

2002年,女儿三岁,把藤椅当木马摇,藤条吱呀成了她的儿歌节拍;我在旁边读《小王子》,纸页与藤纹一起泛黄。那年台风掠过,窗棂震颤,我们一家三口蜷在藤椅里听雨,像躲进一枚巨大的茧,外面是风,里面是心跳。

2016年,我们搬到明光锦华府。杂物膨胀,爱人舍不得丢任何东西,时间一长,房子竟渐渐瘦了。简欧的石膏线、水晶灯,与藤椅的朴拙格格不入。两把椅子被拆开:一把塞进书房,椅背终日贴着冷白墙面;一把放逐北阳台,任灰尘在藤缝里堆积,像被岁月遗忘的暗河。

我也曾动念“处理”。可只要瞥见它们,就想起四马路那杯没喝完的春茶,想起妻子抱着女儿在藤椅里唱歌——记忆像潜伏在藤里的暗香,一触即散,久久不散。于是留下,像留下两枚不再流通却舍不得花的旧币。

2025年,我再次乔迁,落户明光城南。入户门打开,大平层亮得像一池湖水。我第一眼就相中了北阳台那束光,它像一条被岁月漂洗得发白的绸带。

“就这儿。”

两把老藤椅终于重逢,藤几居中,像失散多年的兄弟。我在藤几上摆了那套老茶具:宜兴紫砂小壶,它们与藤椅一起,像一支退役的老乐队,只等水沸,便再次合奏。藤条的凹陷恰好托住我的腰背,它仿佛记得我每一节脊椎的弧度。

清晨,茶雾先爬上藤面,再飘向远山;夜里,天花板灯带描出柔光,我窝在藤椅里刷手机,指尖的屏幕与窗外的灯火一起闪烁。

偶尔抬头,厨房玻璃门映出我的影子与藤椅的轮廓,像三帧重叠的胶片:2001的青年、2016的中年、2025的半百之人。藤色更深,几处断裂用细麻线缠紧,像老人手背凸起的青筋——岁月亲手刻下的年轮。

女儿已长大,仍喜欢盘腿坐在藤椅里敲电脑键盘,屏幕蓝光与藤影交错,恍若当年我抱着她在灯下读童话。她忽然抬头:“爸,这椅子声音怎么和以前不一样了?”我笑:“它也在长大。”

友人来做客,抚着扶手裂纹问:“旧成这样了,怎么不换新的?”

我笑而不语,只在心里答:它们不是家具,是家史。

一把藤椅就像一本年历,它的吱呀声、藤色由浅到深、由完整到裂痕,都在替这个家默默记下走过的每一幕悲欢。

藤缝里藏着第一次拿到属于自己房子的欢呼,藏着女儿奔跑跌撞的哭声,藏着台风夜里我们挤在一起的体温,藏着我们多年奋斗的回声。

也藏着此刻——我提笔之际,笔尖与藤影一同摇曳的微光。那光里,漾着2001年的春风、2016年的仲夏、2025年的秋思,以及尚未落笔的2030、2040……它们像渐次亮起的星火,在纸上静静燃烧,照见所有已来与未来的岁月。



春梦 李 陶撰

●烟火清欢●

家有“咸母”

□许海利

母亲年轻时心灵手巧,厨艺尤其精湛,做出的饭菜色香味俱全,堪比酒店大厨,全家人都爱吃。可随着年龄增长,她的味觉好像突然变钝了,每次炒菜真是恨不得把盐罐子掀翻,齁得人口舌发麻。

“清淡饮食,少油少盐……”不知劝过她多少次了,可母亲不以为意,还振振有词地说:“油盐少了,饭菜寡淡无味,谁还爱吃?你们年轻人就是娇气!”看着母亲固执的模样,我们无言以对。

一个寻常周末,我买了条鱼回家,母亲见状,利落地上系上围裙,转身走进厨房。不一会儿,浓郁的鱼肉鲜香就从厨房里飘了出来。

“来,快来尝尝老妈的厨艺!”当饭菜端上饭桌,热气裹挟着鱼香扑面而来。母亲笑着,眼里满是期待,不停催促我们动筷。我迫不及待地夹起一块鱼肉,还没来得及细细咀嚼,一股浓烈的咸味在舌尖炸开,像是硬生生吃进了一粒盐,差点当场吐出来。我急忙拿起水杯,咕嘟咕嘟喝了起来。

这时,妻子也拿起筷子,夹起鱼肉往嘴里送,还随口说道:“今天妈做的鱼闻着就香,肯定好吃,大家快尝尝!”我来不及制止,鱼肉已进入她口中。可能碍于面子,她只是皱了皱眉头,还笑着说:“挺香的,妈的厨艺真不错!”

没想到,这时儿子却猛地站起来吼道:“咸死了,我要喝水!”话音刚落,原本温馨的氛围瞬间被打破,场面变得异常尴尬。母亲脸上的笑容一点点褪去,

她嘴唇翕动了几下,眼神里满是失落与自责,还轻声叹道:“唉,人老不中用了,估计盐又放多了……”

其实这些年,因为饭菜咸淡问题,家里没少拌嘴。可每次看到母亲在厨房佝偻着腰,在油烟里翻炒烹饪,汗水顺着鬓角滑落,我们到嘴边的抱怨又咽了回去。直到一次母亲身体不舒服,检查过后,医生严肃地叮嘱:“高血压、高血脂,必须严格控制盐的摄入量,不然病情会加重!”母亲攥着体检报告,像个犯错的孩子般局促不安,不住地点头。

从医院回来后,母亲就像变了个人。盐罐旁边,多了一个小小的量勺,每次炒菜前,母亲都会小心翼翼地舀出一点点盐,轻轻撒进锅里,然后拿起勺子尝一口,皱着眉头摇摇头,再小心翼翼地添一点,又尝一口,反复几次,直到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才放心地继续翻炒。

“现在炒菜盐少了,饭菜清淡了,身体也有了变化,今天去医院检查,血压和血脂都正常了!”一天,母亲举着体检报告满脸欣慰地说。

一天晚餐,母亲端上几盘精心烹制的小菜,父亲尝了一口,故意撇着嘴说:“菜有点淡了,要是多放点盐就好了。”母亲“瞪”了他一眼,嗔怪道:“你又不是不知道,没有人喜欢吃太咸的饭菜,再说吃太多盐对身体还有伤害,你就不能将就将就?”

听着父母的对话,我和妻子相视而笑。曾经那个固执的“咸母”,在岁月打磨下,慢慢学会了与食盐和解,也学会了用清淡饮食来表达对家人的爱。

藤椅记年

□江永群

